

成都天府国际空港综合保税区（一期）冷链物流中心项目概念性方案设计单位选
聘中选候选人公示

（招标编号：000645-23XB0483/01）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3年05月22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成都天府国际空港综合保税区（一期）冷链物流中心项目概念性方案设计单位选聘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1名：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0.000000万元，质量：满足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2名：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29.880000万元，质量：满足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3名：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31.000000万元，质量：满足要求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30天；

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

中标候选人(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李晓东/；

中标候选人(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沈洪钊/；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：周健/；

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

中标候选人(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满足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满足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：满足要求；

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

中标候选人(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满足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满足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(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：满足要求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根据相关法规规定，比选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有异议的，有权依法提出，异议提

出时应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 异议必须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。
2. 应当提交异议书，并包括下列内容：
 - (1) 异议提出方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；
 - (2)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和理由；
 - (3)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3. 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，并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。
4.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：
 - (1) 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结束后提出的；
 - (2) 异议事项不具体，且未提供有效线索，难以查证的；
 - (3)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的。
5. 异议提出方不得以质疑/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，进行虚假、恶意质疑/异议，阻碍比选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三、其他

开启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 10:00

评审得分情况：

中选候选人第 1 名：中维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，综合得分：93.76 分；

中选候选人第 2 名：成都西南交通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综合得分：88.99 分；

中选候选人第 3 名：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综合得分：87.83 分；

公示开始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
公示截止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2 日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成都天府国际空港产城投资运营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成都东部新区丹景街道迎宾大道 195 号

联 系 人：何先生

电 话：028-81330097

电子邮件：heruizhi@cdkgcc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投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6号国二招宾馆南楼三层

联 系 人：尹维旺

电 话：18341329282

电子邮件：yinweiwang@sdic.com.cn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